

# 我省造血干细胞捐献 年龄最小的是这个00后男孩

## 马上入伍的他说:18岁同时实现“救人”和“参军”,不负青春年华



捐献者常瑞豪(右)

本报讯(郑报全媒体记者 李京儒 通讯员 文梅英 文/图) 昨日上午,南阳公益达人袁祖宾、新乡00后男孩常瑞豪分别在省人民医院、省肿瘤医院捐献造血干细胞,救助2位血液病患者的生命,并分别成为河南省第884、885位非血缘关系造血干细胞捐献者。不满19岁的常瑞豪,成为河南省年龄最小的捐献者。

2001年8月份出生的常瑞豪,在母亲的影响下,去年刚满18岁就去参加无偿献血,并积极加入了中华骨髓库。

第一次献血半年后,常瑞豪就加入捐献血小板的队伍,目前已经捐献血小板6次。常瑞豪说:“能用自己的血液救人,感觉是最自豪的事。”

去年8月,常瑞豪和母亲一同加入中华骨髓库,盼望着有朝一日能与患者配型成功。今年5月中旬,常瑞豪就接到与一名血液病幼童配型成功的消息。“救人一命,我一直等待这一天的到来。”

常瑞豪说,8月底他要到部队进行锻炼,参军是他儿时的梦想,能够在18岁当年实现“救人”和“参军”两件最希望做的事,自己不负18岁的青春年华。

另外一名捐献者袁祖宾,今年47岁,累计已献血3200ml,是南阳市的公益达人,曾多次到养老院和儿童福利院参加公益活动。2009年5月在献血小板的过程中,了解到捐献造血干细胞可以救人的消息,他就毫不犹豫地加入了中华骨髓库,成为一名捐献志愿者。

# 旧轮毂翻新,能按正品卖吗

## 一起来看看这起案例

以案说法



本报讯(郑报全媒体记者 鲁燕 通讯员 乔良) 回购奔驰、宝马、保时捷等42个高端汽车品牌的废旧轮毂,翻新后按正品、新品在网上销售。7月29日,鹿邑县法院对尚某咚等17名被告人生产、销售伪劣产品一案一审公开宣判,依法以生产、销售伪劣产品罪判处被告人尚某咚等17人有期徒刑15年至1年6个月不等的刑期,并处人民币600万至5万元不等的罚金,对被告人尚某等6人依法适用缓刑,对扣押物品依法处理,对违法所得予以追缴。

### 案情:翻新旧轮毂按正品卖 7个月销售886万余元

鹿邑县法院审理查明,2016年1月,被告人尚某咚、马某登、何某赛共同出资50余万元,被告人尚某委出资30余万元,修建厂房加工翻新轮毂对外进行销售。2017年7月26日,成立鹿邑兴宇汽车零部件回收有限公司。

兴宇公司前期由被告人尚某咚负责经营,2018年以后由被告人尚某委负责经营;被告人胡某远负责管理轮毂加工、翻新车间,并从事销售;被告人卓某勇、马某磊等技工进行加工、翻新。被告人尚某咚、尚某委等人从山东、天津等废旧金属回收市场回收奔驰、宝马、保时捷等42个高端汽车品牌的废旧轮毂,挑选原厂车标保留相对完整的、能够翻新的,进行焊接、变形矫正、打腻子、抛光、喷漆、拉丝,在生产时特意安排工人不能破坏、损伤轮毂上原厂钢印车标,少部分配上轮毂盖或者中心车标,后分别运往郑

州、武汉、杭州3个仓库。在未取得商标所有人授权的情况下,通过网店将翻新轮毂冒充原厂原装正品、新品销售,同时通过微信群以及汽配城同行拿货等方式销往全国各地。

2016年至2018年,销售翻新、拆车、全新、锻造等成品轮毂共计金额人民币2299万余元;2018年1月至7月销售翻新轮毂5640个,共计金额人民币886万余元。经鹿邑县价格认证中心认定:在鹿邑、郑州、武汉、杭州4地扣押的13340个成品轮毂价值人民币1359万余元。

最终,法院认为被告人尚某咚、尚某委等17人回收、翻新废旧汽车轮毂,并以原厂原装正品、新品销售,系以次充好,2018年生产、销售翻新轮毂价值886万余元,其行为均构成生产、销售伪劣产品罪。

一审宣判后,17名被告人均表示上诉。

### 说法:翻新汽车零部件,可以 侵犯他人商标权,违法

在案件审理过程中,被告人及辩护人提出,依据我国《循环经济促进法》第40条及相关国家政策规定,国家鼓励并大力支持汽车零部件回收、翻新,鹿邑兴宇公司回收、翻新轮毂符合国家政策。法院认为,国家支持企业对机动车零部件的再制造和轮胎翻新,但不允许以翻新为名生产、销售伪劣产品。

一方面,涉案公司虽经工商注册登记,但自成立以来没有纳税,所翻新汽车轮毂没有

产品合格证明、没有生产商标、没有生产日期,其翻新流程没有从根本上提高轮毂质量,而是对质量瑕疵的掩盖,造成了严重的质量安全隐患;另一方面,本案翻新的汽车轮毂包括42个高端汽车品牌,被告人凭借原商品的性能和原商标的商誉牟取不正当利益,假冒原厂原装正品、新品的名牌汽车轮毂,侵犯了原轮毂生产厂家的商标专用权,与我们国家加大保护知识产权力度的趋势背道而驰。

决胜扫黑除恶收官年

# 郑州警方“铁拳3号” 挥向恶势力团伙

本报讯(郑报全媒体记者 张玉东 通讯员 闫亚平) 自7月起至年底,郑州警方在全市组织开展代号“铁拳3号”的打击涉恶犯罪专项行动。昨日上午,郑州警方通报此次专项行动的打击重点、措施和第一次集中抓捕行动战果,并动员广大群众积极检举揭发涉恶犯罪线索,形成全社会对黑恶势力人人喊打的局面,营造扫黑除恶的浓厚氛围。

## 下半年“铁拳3号”重点打击涉恶犯罪

此次“铁拳3号”专项行动的打击重点是:为非作恶、欺压百姓,实施强迫交易、故意伤害、非法拘禁、敲诈勒索、故意毁坏财物、聚众斗殴、寻衅滋事违法犯罪,和以暴力、威胁手段实施其他违法犯罪的恶势力团伙。

为有效开展“铁拳3号”专项行动,郑州警方要求各警种、部门结合辖区、部门实际,一方面全面排查深挖黑恶犯罪线索,一方面充分利用信

息资源和大数据手段,开展线索梳理、警情研判、逃犯抓捕等工作。以各分、县(市)局为单位,结合辖区实际,在辖区娱乐场所、建筑工地、仓储物流、采砂采矿、批发市场、旅游景区、医疗场所等可能存在黑恶势力的重点场所、重点领域、重点行业开展新一轮排查深挖工作。依托“一格(村)一警”机制,发动号召群众检举揭发涉恶犯罪线索。

## 上半年已侦办黑恶案件12起、抓获逃犯6人

自7月21日“铁拳3号”第一次集中抓捕行动以来,郑州警方捷报频传。在前期摸排研判的基础上,全市共成立40个抓捕小组,开展集中抓捕行动。截至7月24日晚行动结束,共抓获164名犯罪嫌疑人。

今年上半年,郑州警方以“扫黑除

恶深挖攻坚百日冲刺行动”为抓手,按照“线索清仓、案件清结、逃犯清零、黑财清底、伞网清除、行业清源”的“六清”工作目标,精心组织、周密部署,共侦办黑恶案件12起,抓获涉黑涉恶逃犯6名,查封、冻结、查封涉黑恶犯罪资产1.52亿元,沉重打击了黑恶势力的嚣张气焰。

## 举报黑恶犯罪拨打这三个电话

有黑必扫,除恶务尽!  
郑州警方在此呼吁广大市民积极检举揭发黑恶犯罪线索,举报情况经查证属实,将按照有关规定予

以奖励。  
全国“扫黑办”智能化举报平台:12337;河南省举报电话:65884900;郑州市公安局举报电话:69620976。